**东华大学2017年本科新生入学报到须知**

（适用于延安路校区就读的新生）

亲爱的新同学：

欢迎你来东华大学学习，你的加入将使美丽的东华校园增添新的生机和活力。为了便于你入学报到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并请据此做好入学准备。

**一、报到时间、地点**

**1、报到时间**

2017年9月16日（星期六）7:30至17:00。请按规定日期报到，提前到校可能会给你带来诸多不便。报到当日你可以先入住，再到报到地点报到；如不知道宿舍安排，你可以先报到再入住。（你可以在8月21号以后进入东华大学信息门户<http://my.dhu.edu.cn-->>本科生服务大厅-->迎新系统或手机进入 http://app.dhu.edu.cn下载“东华大学”APP-->登录-->应用-->掌上迎新，了解到你的宿舍安排以及缴费情况。）

**2、报到地点**

东华大学延安路校区体育馆。地址：上海市延安西路1882号(近中山西路)。

**二、交通路线**

学校不在火车站、汽车站、机场、轮船码头等设迎新接待站，新生可参考以下交通路线自行到校报到。

**1、外地新生**

**到达铁路上海站：**由“西北出口”出站，乘坐轨道交通3号线或4号线至延安西路站下（首班车6:13，末班车22:35）。

**到达铁路上海南站：**由“东南出口”出站，乘坐轨道交通3号线至延安西路站下（首班车5:25，末班车22:30）。

**到达浦东机场：**乘坐轨道交通2号线至中山公园站下，不出站直接换乘轨道交通3号线或4号线至延安西路站下。

**到达虹桥机场一号航站楼：**乘坐轨道交通10号线到虹桥路站下，不出站直接换乘轨道交通3或4号线到延安西路站下。

**到达虹桥机场二号航站或虹桥火车站楼：**乘轨坐道交通10号线（虹桥火车站首班车5:55，末班车22:00）至虹桥路站下车，不出站直接换乘轨道交通3号线或4号线至延安西路站下。

到达机场、轮船码头、长途汽车客运站，先自行提取行李，然后到校报到。

到达长途汽车客运站、轮船码头者，可乘坐相关公交线路（见：2、上海市新生）到校报到。

**2、上海市新生**

可乘公交71路至凯旋路站下（停靠学校延安西路1882号大门附近）（近中山西路）。可乘轨道交通3、4号线至延安西路站下（近延安西路1882号大门）。

可乘公交748、911（区间）、855路至中山西路安顺路或中山西路新华路附近停靠站下（近中山西路849号大门，位于安顺路与新华路之间）。

**3、自备车来校报到者**，进入校园后，请服从民警和安保人员的指挥，按指定地点停放机动车，机动车请勿驶入学生生活区。

**三、须备材料**

**1、录取通知书。**

**2、户口迁移证。**

（1）上海生源新生不迁户口（包括户籍在外地，参加上海市高考的学生）。属农业户口的新生入学后二个月内可以办理农转非手续。具体操作办法届时另行通知。

（2）非上海生源新生户口是否将户口迁至学校遵循自愿原则（友情提醒：凡就读期间需要办理出国、考驾照、考会计证等需要校方出具户籍证明的各项事务，建议将户口迁入学校，否则在上海办理相关手续会比较繁琐）。若将户口迁至学校的，户口迁移证在入学教育期间由辅导员统一安排收取。户口迁移证的右上角注明本人所在学院和身高、上海本地联系电话。户口只受理当年的，于2017年9月30日截止。当年新生在截止日之前未将户口迁至学校者，此后不再办理户口迁入。

**办理户口迁移证须知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户口迁移证****项目要素** | **核 对 及 注 意 事 项** |
| 姓名 | 是否与户口簿、身份证记载一致；仔细核对是否与录取通知书一致 |
| 曾用名 | 是否与事实曾用名一致 |
| 性别 | 注明“男性”或“女性” |
| 民族 | 注明是哪个民族 |
| 出生日期 | 是否与实际出生日期一致 |
| 出生地 | 直辖市直接填写，其余省市必须填写省级省份和二级地市级城市或县。即填写至（非直辖市）市或县（如：\*\*省\*\*市、或\*\*省\*\*县），并核对是否与实际出生地一致 |
| 籍贯 | 直辖市直接填写，其余省市必须填写省级省份和二级地市级城市或县。即填写至（非直辖市）市或县（如：\*\*省\*\*市、或\*\*省\*\*县），并核对是否与实际籍贯一致 |
| 婚姻状况 | 该栏不能空白，婚姻状况必须确定未婚注明未婚，已婚除注明外，还必须记载配偶姓名 |
| 公民身份证编号 | 是否与所持身份证号码一致，必须是18位编号 |
| 迁往地址 |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1882号 东华大学 |

注：① 户口迁移证必须计算机打印，手填无效；其右下角日期处，必须有原迁出派出所的公章。

② 请办理户口迁移证的同学仔细核对以上项目要素，如与实际情况不符、项目要素缺漏等情况，请及时与开具《户口迁移证》的公安派出所联系更正。

③ 户口迁移证上须注明户口性质（不分农业与非农业的省份除外），户口性质指农业或非农业。

④因为户口迁移证的有效期为一个月，同时为防止丢失，请尽量在报到前一周办理户口迁移证。

**3、本人身份证。**身份证遗失或无身份证者，须持有“户口迁移证”出具单位出具的遗失或无证证明。户口迁移证、身份证、录取通知书的姓名须一致。

**4、组织关系。**上海地区以外的新生党组织关系介绍信，必须由县、市以上党委组织部门出具，抬头为“上海市教卫党委组织干部处”；上海地区新生的党组织关系介绍信，抬头为“东华大学党委组织部”。共青团员应持县以上团委颁发的团员证或团组织关系介绍信。开学后，由本人及时分别通过所在党、团支部向校党委组织部或校团委办理接转手续，尽快落实参加党、团生活。

**5、学生自带档案。**如果当地招办要求学生自带档案，请本人妥善保管，到校后交班级辅导员。

**6、近期脱帽正面一寸彩色照片一式12张。**照片背面请注明姓名、专业或专业大类。

**7、上海籍男性新生请带好兵役证。**开具地点：户口所在地街道武装部或原就读高中。

**四、缴费**

1、收费项目及标准：请见《东华大学2017年本科新生收费一览》（另附）。

2、缴费办法：2017年学校将采取“网上支付”、“缴费自助机现场缴费”两种缴费方式，为避免迎新现场排队，请同学尽量选择“网上支付”的方式。具体说明如下：

（1）网上支付：时间：8月21日—8月31日。方法详见《东华大学收费服务平台网上缴费方法》（另附），新生请注意，网上缴费请务必先登录东华大学数字化信息门户（http://my.dhu.edu.cn）->“本科新生找学号”或东华大学APP查询到学号后，用学号登录收费服务平台进行缴费，缴费支持网银支付和微信支付。

（2）缴费自助机：新生可携带任何银行卡（含信用卡），至迎新现场（财务处）缴纳所欠学费、住宿费、城镇医保、餐卡充值费。

3、查询缴费结果：可以登录收费服务平台，实时查询缴费情况，也可以进入东华大学信息门户中的迎新系统或者东华大学APP中 “掌上迎新”查询缴费情况，但这种方式需要隔天才能查到。

4、大学生补充医疗保险费：本科生参加中国人寿大学生保险,保险年限4年。具体详情请见附件《东华大学2017年大学生保险说明》。

\*保险相关条款请见东华大学学生处网站（http://xsc.dhu.edu.cn/）。

**五、住宿**

1、新生需首先确认寝室是否需要安装空调，请同学们于8月25日前，登陆东华大学信息门户中的迎新系统，进入“查询与调查”，在“意向调查”中选择“是否安装空调”，进行选择确认并提交。如选错可在截止时间前进行修改，不选视为“不需要空调”。

2、新生T恤尺码确认。请同学们于8月25日前，登陆东华大学信息门户中的迎新系统，进入“查询与调查”，在“服装尺寸登记”中选择“服装尺寸”，进行选择确认并提交。如选错可在截止时间前进行修改。

3、学生宿舍在校园内。

4、新生的宿舍床位由学校统一安排。

5、宿舍管理部在第八宿舍南翼。联系电话：021-62378998。

6、生活用品由学生自备（校内和学校周边有超市）。

7、保管箱。为方便学生在宿舍保存贵重物品，由保管箱的租赁企业为学生提供租赁业务，学生可按照自身需求在报到后向各宿舍管理员办理租赁手续。

**六、行李托运**

新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和火车票到当地铁路客运站办理行李托运手续。托运到**铁路上海站**、**铁路上海南站**的行李由学校统一代为领取。为了保证行李按期到达目的地，外地新生请在出发前三天托运行李，并在行李的显著位置贴上东华大学“新生行李标签”，在**标签上标明你的姓名、所在省份、专业（或专业大类）**，以方便提取。请准确填写“东华大学内置货签”，并将此货签放入你所托运的行李内。妥善保存行李提取单，到校报到后，凭行李提取单在学校指定地点提取行李。以**快件托运**的**随车行李**，新生下火车后须自行提取。从**机场**、**轮船码头、汽车客运站、虹桥火车站等**到达上海的新生，到达后须**自行提取**托运行李。**特别提醒：钱、贵重物品、录取通知书、身份证等重要证件应随身携带，不要托运，以免遗失。**

**七、其他**

1、因故不能按期报到者，须凭有关证明向学校招生办公室请假。请假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两周。学校对未经同意逾期不报到的新生按自行放弃入学资格处理。

2、9月17日上午开学典礼；9月17日下午至9月24日进行新生入学教育，9月25日正式上课。

3、为便于对新生的英语、数学水平有整体的了解，便于新生入学后选择合适的英语、数学课程，9月17日学校将组织英语和数学水平测试，入学教育期间组织英语听说分级考试，请做好准备。入学教育期间还将进行选课，选课方法详见《选课手册》的提示。请及时关注教务处的通知。

4、新生入学后，学校将根据招生政策和录取标准进行复查。复查不合格者，将取消其入学资格。

5、陪送家长的住宿须自行解决（旅馆住宿必须凭身份证）。

6、请家庭经济困难的新生认真阅读《2017级本科生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及贷款申请工作的通知》，并填写《东华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及《家庭情况证明》，于入学第一周内交辅导员。

7、学校将在易班“入学教育系统”中组织《东华大学学生手册》在线学习、考试，以及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，具体时间以“入学教育系统”、辅导员通知为准。

8、8月10日起，同学们可随时登陆“易班”客户端的东华“入学教育系统”，了解学校、学院、班级、辅导员等情况以及学校周边的交通、住宿、购物等服务信息。新生须用“易班”手机客户端扫描“入学教育系统”中辅导员的二维码与辅导员老师取得联系，咨询相关情况。

9、为鼓励广大新生在入学前积极参加公益服务，锻炼实践能力，同学们可将暑假期间参与的公益活动如实记录在“砺志汇”中，公益时数满8小时及以上，可凭表单于报到当天在砺志义工发展中心咨询台，或9月30日前至东华大学慈善爱心屋领取“东小阳”文化纪念品一份。

**祝暑期健康快乐、旅途顺利！**

**东华大学**

 2017年7月1日

招办电话：021—62379160、62373266。（节假日休息）

迎新热线电话：021-62373318**（2017年9月16日报到时间内有效）**。